

辽宁人民出版社

唐宋八大家散文

广选·新注·集评

苏轼

轶事

唐宋八大家散文

广选·新注·集评

苏轼

轶

卷

辽宁人民出版社

朱明伦 主编

前 言

苏轼是中国文学史上的重要作家，是北宋文坛的一代领袖。他多才多艺，毕生致力于诗、文、词的创作，取得了相当杰出的成绩，在宋代诗、文、词的发展上都起了巨大的作用。而且他对于绘画、书法等，也都有很高的造诣。他是那个时代不可多得的杰出人才。

—

苏轼字子瞻（1037—1101），四川眉山（今属四川）人。他出生在一个普通的地主家庭，高祖、曾祖皆不显于世，祖父、父亲在他出世的时候也没有官职。他的家庭，只有二伯父苏涣中过进士（仁宗天圣二年，1024）。苏涣中第，曾给家乡人以极大的鼓舞，使很多人开始了学习。苏轼的父亲苏洵排行老三，少不喜学，放浪不拘，直至二十七岁时才折节读书。像当时的读书人一样，苏洵后来多次应试，以求仕进，但是没有结果，于是转而“自托于学术”，绝意功名，对古文尤加以仔细的揣摩，在一段时间里，“取《论语》、《孟子》、韩子及其他圣人贤人之文，而兀然端坐，终日以读之者七八年”。这使苏洵写作上有了扎实的根底，其文有了纵横恣肆，铺扬张厉的风格，于史论、政论尤为擅长。后来，苏轼和苏辙兄弟二人学习作文，就是以父为师的。

苏轼从小聪明颖悟，虚心向学。当他年纪尚幼小的时候，范仲淹、欧阳修、韩琦、富弼等人就搞起了政治改革，称为“庆历新政”，可惜不久就失败了。但是，当新政时，石介所作的《庆历圣德诗》却并没有随新政失败而淹没，反而传到了当时远离京师汴梁的眉山。苏轼看了诗，并就此询问了老师，知范欧诸人是人中豪杰，幼小的心灵萌发了对他们的景仰。

苏轼的母亲程氏，知书达理，有文化修养，她教育了苏轼兄弟。一次，苏轼读《后汉书·范滂传》，范滂反对当时宦官专权，被害而不丧其志的精神，深深地打动了苏轼的心。他问母亲，如果自己做了范滂这样的人，她愿不愿意？母亲回答他，你若能为范滂，我就不能做范滂的母亲吗？这样的母亲，对苏轼后来的思想有很大的影响。

年轻的苏轼，为了广见闻，曾和弟弟苏辙到成都拜会过当时的成都尹张方平。他的文章和风采，使张方平很为赏识，“一见待以国士”，并给他和苏辙写了推荐信，鼓励他们到京师去见世面，闯世界。

嘉祐元年（1056），苏氏父子三人取道长安来到汴京。第二年，苏轼参加了进士考试，为考官欧阳修取为第二，复试取为第一。他的弟弟苏辙也与他同榜登第。兄弟二人一同中进士，这对于苏家，是一个很大的喜事。但这时有一件事情，使苏轼、苏辙兄弟不能入仕为官。就在这年的四月，苏母程氏病故，苏氏父子只得返家治丧，接着又守制，直到嘉祐四年（1059）十月，才出三峡又来至汴京。苏轼到京不久，被授为河南福昌县主簿，未赴任。第二年，经欧阳修推荐，他参加了“直言极谏”科制举，中了第三等。据说苏轼和苏辙的策论，很得宋仁宗的赏识，说“朕今日为子孙得两

宰相矣。”制举之后，苏轼被授为大理评事签书凤翔府判官，苏轼正式入了仕途，从此开始了他四十年的坎坷宦途生涯。

英宗治平二年（1065），凤翔任满，被召还朝，直史馆。不久，父、妻相继亡故，苏轼与弟扶柩归乡，居家守制。神宗熙宁元年（1068），服满还朝。

宋神宗是一个年轻而想有所作为的皇帝，他看到了当时北宋面临积贫积弱的局面，很想加以振刷，于是，他看中了当时在士大夫中很有影响的王安石。即位之初，就把王安石任为翰林学士，又召其越次入对，对其变法改革的主张和设想很为赞同。就在熙宁二年（1069）二月任王安石为参知政事，与陈升之同领制置三司条例司事，开始了变法。

苏轼本来也是要求北宋政府进行些改革的，他的主张表现在《进策》二十五篇和《思治论》等文章中，不过对旧法不想大变而只想小补，这和王安石“尽变旧法”另立新规的变法改革是不同的。熙宁变法大大超出了苏轼的思想和眼界，他不能理解，不能接受，于是当时三十多岁的苏轼连续上书，反对变法，并要求外任。熙宁四年（1071）六月，苏轼被外派为杭州通判。在杭州三年多，熙宁七年（1074）九月，被任为密州知州；十年移知徐州，元丰二年（1079）改知湖州。

苏轼做地方官，较为体察民情，关心百姓疾苦，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做了一些有益的事情。数年间，他足迹遍江南、山东，对民间的情况有相当了解。他对变法持不同意见，而且看到了一些变法不可避免的带来的弊端。这些弊端，是由于王安石变法前的思想、组织准备不足，和一些官吏在推行新法过程中投机寅缘，规为奸利造成的。苏轼对此亦未能深察，因此在诗文中“托事以讽”。他的作法，受到

了当时一些人的忌恨，于是有人掀拾他诗文中的一些词句，给他安上了“指斥乘舆”、“包藏祸心”等罪名，将刚到湖州三个月的苏轼投入了御史台监狱。经过一段时间的折腾，将他贬为检校水部员外郎黄州团练副使本州安置，不得签书公事。这就是有名的“乌台诗案”。此时王安石早已离开朝廷，退居江宁。

元丰三年（1080）初，苏轼来到了黄州（今湖北黄冈）。初寓定惠院，后迁临皋亭。不久由弟苏辙将全家送来。此时幸有人帮助，求得城东一废埕地，于是他筑雪堂，开荒垦植，此地即“东坡”，因自号东坡居士。苏轼在黄州，生计艰难，他在后来的诗中说：“我谪黄冈四五年，孤舟出没烟波里。故人不复通问讯，疾病饥寒疑死矣！”（《送沈遼赴广南》）他虽然郁愤满胸，却能以达观处之，而且仍然关注现实，写下了不少好作品。

元丰七年（1084）三月，苏轼由黄州团练副使移为汝州团练副使。此时心灰意冷，就在宜兴买了田，并上表乞常州居住，得到了允许。元丰八年（1085）三月，年仅三十八岁的宋神宗亡故，由不满十岁的儿子赵煦即位，是为哲宗，太皇太后高氏听政。高太后上台，首先召回了保守派领袖人物司马光，以为门下侍郎，全面地废弃新法，一切恢复旧规，这造成了又一次极大的混乱，影响了北宋王朝的政治。

就在元丰八年的五月，苏轼被从常州起用，任为登州太守；不久，就召回朝中，先后任为起居舍人、中书舍人、翰林侍读、翰林学士知制诰。此时，司马光固执地要尽废新法，但新法由于已经实行了二十年，在最初的震荡过后，已经显出了它的实绩和效果。苏轼是个很实际的人，他认为新法基本上有效，且行之有年，民已便之，不可尽废，因此又

遭到了旧党的排挤，不容于朝。元祐四年（1089）被差知杭州，六年三月，以翰林学士承旨召还，八月就被差知颍州，七年二月改知扬州，八年九月出知定州。

绍圣元年（1094），高太后病死，哲宗亲政。哲宗厌弃旧党，章惇等人打起了绍述的旗号，又被任用，开始了对旧党的打击。应该说，北宋朝廷的斗争，此时已经不是什么原则的斗争，而是宗派之争了。苏轼在旧党时被排挤，新党上台，他又成了打击的对象，一再遭贬。绍圣元年四月贬知英州（今广东英德）；未至，再贬建昌军司马惠州安置；绍圣四年（1097）又贬为琼州别驾昌化军安置，于是年老的苏轼便来到了号称天涯海角的儋州（今海南儋县）。

苏轼年过六十而飘洋过海，当时儋州又相当荒僻，其生活的艰苦与精神上的苦闷是可想而知的。但乐天知命的苏轼，较能达观地看待这些，“食芋饮水，著书以为乐”，“超然自得，不改其度”。同时，他与当地人很快地就成为朋友，对当地的生产、文化事业都作出了贡献，特别是他把教育在当地开展起来，使得僻陋的儋从此有了人文，“琼州人文之盛，实自公始之”。苏轼的不幸，却成了当时岭南、海南之幸，这是出乎将他远贬之人的意料之外的。

元符三年（1100），二十四岁的宋哲宗病死，其弟赵佶即位，是为宋徽宗。建中靖国元年（1101），年已垂暮的苏轼被赦放还，他渡过琼州海峡，正月到了虔州（今江西赣州），五月到了真州（今江苏仪征），因病还常州，七月病逝。一代文宗就这样结束了他的一生。

苏轼的一生是悲剧性的一生，是充满艰难困苦的一生。他的人生遭遇在旧时代文人中，很有代表性。苏轼一生虽然屡遭贬斥，但他初衷不改，心有所恃，不肯随俗沉浮，这

既是他所以遭难的原因，又恰恰映射出他人品的光彩，而他所以能坚持自己认为正确的东西，所以能以乐观的态度对待困苦不幸，是和他的思想因素有重大关系的。

二

苏轼的思想构成较为复杂。

从读书始，苏轼就学习经史，到二十岁时，已能博通，这说明他接受的主要是儒家思想教育。他幼年即想学习范滂，“奋厉有当世志”，后来他自己作诗也说“少小不为身，宿志固有在”（《闻子由为郡僚所掎恐当去官》）；稍长以后，十分赞扬杜甫，特别对杜甫“流落饥寒，终身不用，而一饭未尝忘君”（《王定国诗集叙》）的精神和行为，敬仰得很；他在很多文章和诗词中，不断流露希望为国所用的祈盼，在实际政治活动中，始终把儒家的用世进取精神作为精神支柱，从不退缩，一生关注现实。同时儒家的“仁政”理想，始终是他从事政治活动的追求。这说明，苏轼思想中儒家的积极进取用世、辅君治国、经世济民的那一些内容，是他思想的主导部分。

宋朝以来，在中国已经获得人们认可的道家思想和虽从异国传入却经过中国文化精神改造而形成的佛禅思想都有市场，并呈现出与儒家思想融合的趋势。当时的士大夫，无不谈谈禅，无不论论道，三教合流的现象较为明显。因此出现了强调三教“迹异而道同”的观念，这对当时广大的文人士大夫有着深刻的影响。苏轼生当这样的社会，对这一思想文化大势不能不有所觉察，不能不受到熏染。总起来说，道家 and 佛禅思想在苏轼身上有明显的存在，但都处于非主导的地位，就这个意义上说，苏轼这个人，就体现了“三教”合流

的趋势。但苏轼身上的三教合流，有自己的特点，并不是平分秋色，而且他是针对不同的问题灵活地运用。具体地说，在政治和对现实的关注上，他主要是以儒家思想为指导，秉“知其不可为而为之”的积极入世精神，从事实际政治活动，关注现实。在对待人生的苦难和坎坷问题上，苏轼则更多地吸取了道家“委时乘化”、“反朴归真”、“齐忧乐”和佛禅的“明心见性”、“色空相对”的思想，这使他能看穿忧患，以达观的态度对待不幸，使自己的精神得到安慰和超越。

正因为苏轼思想构成的复杂性和他思想的主导方面是如此鲜明，所以他能坚持自己的原则，独立不阿，始终关注现实，达观对待磨难，走过了自己虽然坎坷但却闪耀着光彩的一生。

他一生中，从未忘记政治，忘记现实，他以历史上的名臣贤相为榜样，屡屡对朝政加以议论，提出自己的解决办法，即使屡受打击也不改致君尧舜的初衷。对此，他自己曾说：“窃怀忧国爱民之意，自为小官，即好僭议朝政，屡以此获罪，然受命于天，不能尽改。”（《辩贾昌弹奏待罪札子》）这是实情。对于他的敢于议论，他的朋友曾有过多次劝说，文同、毕仲游都给他写过诗和信，劝他少管闲事，明哲保身，但苏轼不能改。苏轼是一个坚持理想而决不肯随声附和、随俗沉浮的人。当新法施行时，他有过不同的意见，并不沉默；当他被贬黄州以后，由黄赴汝途中，却到钟山看望王安石，留连十余日。他并不忌恨王安石个人，相反，二人惺惺相惜。当然，论及新法，苏轼也不肯模糊，而是当面明说“相公门下用轼不着”。依我们的意见，正是这种坦然和介然之性，赢得了王安石对他的敬重。后来，神宗去世，司马光上台，“尽废新法”，当此之时，天下随风，而苏轼又一次确

然独立，不肯随和，对很多举措有自己的看法并且明确地表现出来。正因为此，所以旧党对他亦不满意，把这个声名满天下的人才排挤出朝廷。凡此，都说明苏轼有独立精神，善于独立思考，他有所恃，而且从实践和理论上知道自己坚持的正确，所以他才能独标高格。有独立精神不等于坚持错误，有独立精神需要有坚实的信念作根基，需要有正确的思想作支撑；有独立精神也不是故意的标新立异，故作姿态，有独立精神需要的是深湛的修养和广博的学识；离开了这些，所谓的独立精神是妄自尊大，是别有用心，是沽名钓誉，是固执不化。

苏轼的独立精神，来源于他对儒家思想的深入理解，来源于他对现实情况的充分了解和事物的精湛分析，来源于他对现实政治的关心。他的独立不阿的行为，充分显示了一个有个性、有人格的文人士大夫的精神特征。

正因为苏轼有人格，有独立的精神，所以他在政治生涯中既不被新党所容，又不被旧党所喜，他的一生才充满了坎坷，充满了磨难。对于这些，苏轼都能以达观的态度加以对待，他的心中好像有个“减震器”，减弱甚至化解了来自政治上的冲击。这主要是他能以老庄思想和佛禅思想对待人生。在黄州时，据他自己说，他经常到安国寺“焚香默坐，深自省察，则物我相忘，身心皆空。……一念清净，染污自落，表里翛然，无所附丽，私窃乐之。”远贬岭南以至到儋州以后，老庄思想和佛禅观念，同样对他的精神起了一个解脱的作用。他在惠州时，《迁居》诗云：“吾生本无待，俯仰了此世。念念自成劫，尘尘各有际。下观生物息，相吹等蚊蚋。”十分明显，这是佛禅与老庄的思想。在儋州，他在《和陶与殷晋安别，送昌化军使张中》诗中说：“暂聚水上

萍，忽散风中云。恐无再见日，笑谈来生因。空吟清诗送，不救归装贫。”正因为如此看待万物，看待人生，他才能达观自在，他才从精神上把自己解放了出来。

中国传统思想文化，有人说是儒道互补，这是有道理的。儒家主张人的进取，道家关心人的精神，正是在这个层面上，互补了。因此，在对待人生问题上，苏轼取道家及佛禅。但这是不是消极呢？看作消极未免太浮浅了一些。就苏轼来说，他所以以佛道思想来宽慰自己，是为了在精神上解脱，换句话说，佛道思想在苏轼只负担解除精神苦闷的任务。所以苏轼接受佛禅思想而不佞佛，好老庄而不厌弃人生，佛禅道家思想只是他解决具体问题的工具而已。从另一方面说，只有解决了对生命的看法，才能真正面对生活，才能更好地认识生活，才能对生活表现出热爱。随缘而安并不一定就是消极，有时倒是面对生活的必要支持。利禄横亘心间，汲汲于富贵声名，一失意便怨恨惆怅，悲哀不平，倒不一定是积极的表征。过去往往把失意后的不平之鸣，嗟穷叹苦看作积极，看作关怀现实的表现；而把求精神自由看作消极，实在是浅了一些。

苏轼复杂的思想，决定了他的个性，从而也就决定了他人生的悲剧。然而，人生在世，有时是很难从一方面的得失判断一个人的成败的。某一方面的不幸，恰是另一方面的幸的条件，恰恰成就了另一方面。苏轼的政治失败、人生苦难，就恰恰成就了他在文学上的成功。

三

苏轼的文学成就在北宋文坛上是相当突出的，他在诗、文、词各体文学中，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从而成为一

代文坛领袖，影响了宋代文学的风格和发展。

唐代是中国诗歌的顶峰，宋人要想有自己的特点，需要别开生面，形成特色，这一点苏轼做到了。我们知道，宋初的诗歌创作，先学白居易和晚唐，但只取白的平易通俗和晚唐诗寒硬瘦削，一味地在那里玩弄小摆设，吟唱小悲观；后来杨亿、刘筠辈又学李商隐、唐彦谦，摭拾辞藻，袭用典故，吟花弄草；总的说，宋初的诗是较为萎靡的。这之中，较好的是王禹偁，但也只是在唐人那里讨生活，不过虽不脱唐人习气却略有新意而已。后来，欧阳修、梅尧臣、苏舜钦搞诗文革新，为宋诗打开了自己发展的道路，但都未能达到较高的水平，如前人所言“未诣其盛”。（《贞一斋诗说》）他们奠定了宋诗的基本特色，却未能使这个特色发扬光大，不过他们的开创之功决不可没。

苏轼在前人的基础上更进一步，以自己不懈而富于创造的才华，使宋诗成熟了，并且真正地显示了自己鲜明的特点，同时使自己卓然成为一代诗宗。苏轼诗现存二千七百余首，是北宋诗人之首。苏诗在内容上很为广泛。他一生写下了不少反映民生疾苦、同情人民的诗篇。在这些诗中，他较广泛地涉及了“民病”，而自己则“悲歌为黎元”。这类作品在整个苏诗中为数不少，它真实地反映了人民在官府和地主的盘剥之下那种痛苦的生活，表现了真诚的对人民苦难的关切。苏轼的这种关切是始终的。早年，他就在诗中表现了社会上的贫富悬殊；后来，他转徙州郡之间，从南而北，目击了百姓的困苦，唱出了同情的哀歌：“三年东方旱，逃户连敝栋。老农释耒叹，泪入饥肠痛。”（《除夜大雪留潍州元日早晴遂行》）“哀哉吴越人，久为江湖吞。官自倒帑廩，饱不及黎元。”（《送黄师是赴两浙宪》）正因为对人民的真切关怀和同情，

所以苏轼不但一般地揭示人民生活的苦难，而且进一步揭露了官府的苛征暴敛、地主的无穷盘剥，是造成人民痛苦的重要原因。在《渔蛮子》这首诗中，苏轼写了一家老小为了逃避租赋终年在船上漂流的情景。在诗结束时，以“人间行路难，踏地出租赋”的点睛之笔，控诉了封建剥削的无孔不入。因此，抗灾恤贫的活动、兴办水利的行为、劳动工具的改善，都成了苏诗的内容，这是前代诗人没有或极少涉及的题材。例如《次韵章传道喜雨》记录了作者在密州组织百姓捕灭蝗虫的事实；《答吕梁仲屯田》反映了作者在徐州同百姓抗洪的情景；《再过超然台赠太守霍翔》对霍翔提出了在密州兴办水利的期望；《秧马歌》描绘了农民骑秧马插秧的生动场景，如此等等。苏轼离开密州的时候，曾对当地生产低微感到内疚，写了《和孔郎中荆林马上见寄》诗，诗云：“秋禾不满眼，宿麦种亦稀。永愧此邦人，芒刺在肌肤。平生五千卷，一字不救饥。……何以累君子，十万贫与羸。”这诗中的感情是真切的。

苏轼还在诗歌创作中表达了对国家安危的热切关注，表达了自己的爱国热忱。宋王朝是历史上国力较弱的朝代，统治者奉行的是苟且偷安屈辱求和的外交政策，虽然范仲淹、王安石等人先后作过努力，但边防的危机一直是宋朝的严重问题。苏诗中对“庙漠久不战，虏意久欺天”的状况有着强烈的关切，表现了“与虏试周旋”的强烈愿望。因此，他在诗中歌颂在边庭屡立战功的少数民族弓箭手，赞扬他的勇武气概（《郭纶》）；在诗中描写了紫髯将军，对他未能斩取敌酋深表惋惜（《阳关曲》）；并且流露出请缨的志气，希望自己能参加保卫国家的战斗（《和王晋卿》）。同时，苏轼还在诗中以爱国精神激励他人。苏轼出使契丹，他写了《次韵子由使契丹

至涿州见寄》，期望他像苏武那样不辱使命，为两国通好，安定边境做出贡献。苏轼既反对宋对辽、西夏的退让，也不赞成扩边兴兵。哲宗元祐二年，种谊收复洮州，获边酋果庄，他作《获果庄二十韵》，说“羌情防报复，军胜忌矜骄。慎重关西将，奇功勿再要”。这些意见是正确的。

苏轼还在诗中记游、写景、遣怀，这些作品深得人们的喜爱和赞赏。他的不少作品，描摹了清新的自然景物，歌颂了壮美的山川，《新城道中》、《正月二十日与潘、郭二生出郊寻春……乃和前韵》、《百步洪》、《游金山寺》、《有美堂暴雨》、《登州海市》、《行琼、儋间，肩舆坐睡，……觉而遇清风急雨，戏作此数句》等等，都是代表性作品。苏轼在这些诗中，不但描摹自然，而且饱和他的情感，体现着他的襟怀，时时闪耀着哲理的光彩，显示了他对生活 and 人生境界的感悟，因而这些诗有着不朽的价值，极耐人寻味。

但这些与以往的诗歌相比较，并不是苏轼诗所独有。在诗的创作上显现苏轼不朽价值的，主要不在于他的诗内容题材上与他人的相差无几上，而在于他在艺术上所呈现的独特之处，正是这些独特之处形成苏诗的魅力，吸引着广大的读者。

苏诗的语言以博洽、圆熟、飞动见长。在他的诗中，经史诗赋、佛典道藏、生活口语无不被自由驱遣；真正做到了“胸有洪炉，金银铅锡，无不熔铸”（《说诗晬语》卷下）的境地。这是博洽。在博洽的基础上，苏诗的语言圆熟飞动，流转如弹丸，能恰到好处地使用丰富的语言材料，写眼中所见，抒心中所想，在言意关系上，苏轼基本上做到了以我手写我心的境界。这是他伟大的成就。正因为如此，所以苏诗用语常似脱口而出，随手拈来，读来顺畅，朗朗上口。这方面的例

证很多，此处就不一一列举了。当然，苏诗中也存在堆砌古典或对语言提炼不够的情况，像长江大河奔腾而下不免冲荡泥沙，卷枯槎束薪一样。一位多产诗人这种提炼熔铸语言不平衡的情况，是难免而不必加以讳言的。

苏诗常常直抒胸臆，议论英发，笔力曲折，无不如意。但他议论而不忘灌注情感，议论而不忘真切地描写现实，他不为议论而议论，将议论放在真切描写和充沛情感之上，这就使他的议论不空疏。例如著名的《荔枝叹》就是适例。

苏诗最使人注重的地方是他善用比喻。他的比喻，善于捕捉事物的特征，真正做到了状难写之景于目前，生动逼真。这类例子俯拾即是。如《有美堂暴雨》、《饮湖上初晴后雨》、《海棠》等等。苏轼在诗中还善用博喻，一连串的比喻施到对象上，往往造成一种奔腾的气势，如《百步洪》。善用比喻说明苏诗具有较强的形象性，苏轼善于用形象化的手段来描写事物、表现感受。

以上这些，使得苏轼的诗呈现了多种风格，总起来说，境界大，笔力豪，变化多，以雄放宏肆、自由驰骋为主调又具有多种特色，有人说他的诗“千变万化”，正说明风格多样是苏轼的诗总体上的特点。苏诗众体兼备，但七言诗更好，五言相对差一些。一个大家，这种情况是正常的。

词创始于唐，至宋才真正成熟，汇为汪洋。词的成熟，苏轼的功绩最大。词在唐五代，以其娱宾遣兴的功用特点，题材狭窄，风格绮靡。这股风气，在北宋之初，还强劲地鼓荡着。连发起诗文革新的文坛领袖欧阳修都脱不出这种风气的牢笼。诗文革新运动的早期主将之一苏舜钦稍能振刷，但他只作了一首词，并不是有意矫风立派，所以对词的创作影响微乎其微。柳永对词的发展有所贡献，但仅限于两点，一

是创制长调，二是运用俚语。就其风格境界来说，未能脱离唐五代词的范围。苏轼的贡献，是在唐五代的樊篱之外，另树一帜，空前地扩大了词的境界，使词的题材多样了，举凡行旅、社会生活、人生感慨、风景山水、雄心壮志等等，皆可入词。凡是诗中可以写的，词都可以写，这就使词这种文体，获得独立的发展机会和道路。

苏轼第一个把自己的政治理想引入词境，表现了自己的“致君尧舜”的激情，抒写了不能实现理想的矛盾和自己情感的起伏；他第一个把清新的田园生活和农村风光写入词中，表现了自己对这种生活的欣喜之情；苏轼第一个在词中塑造了英气勃勃的人物形象，寄托自己的爱国情怀；凡此种种，足见他对词境开拓的魄力和成就。说苏轼在词史上开了阔大之境，是非常恰当的评价。

像苏诗一样，苏轼的成就在艺术上有着充分的体现。

苏轼历来被称为是“以诗为词”，这主要表现为他能驱遣诗的语汇入词。在苏轼词中，我们经常能看到如诗一样地把典故、口语写进词中去。但这种以诗语入词中，并不是原封不动，并不是泯灭诗词界限，从而使词生硬，而是按照词的形式要求，重新对语汇加以熔铸安排，使其具有词特有的韵味，形成特定的句法。试读苏轼《水调歌头》（指隐括韩愈《听颖师弹琴》诗的那首词）与原诗，这种差别一目了然。

苏轼在表达上亦同诗有联系，大都气势充沛，意思豁如，有着通畅透辟的特点，这种表现特点形成了苏轼格调上的雄健顿挫。苏轼说自己的词需壮士击鼓抵掌顿足而歌，陆游说歌苏轼词有“天风海雨逼人”之感，都可以从这个特点上得到解释。有人把苏轼的气势和格调上的狂放不羁，同苏轼的所谓不晓音律联系起来，说其词虽工而多不入腔，或开解

说他懂音律而不愿受其束缚，表面上看好像是相对立的看法，实际上后一种说法也承认苏词多不合律。这两种看法都不恰当。事实上，苏轼作词很讲声律，他曾请友人广集一百四十余曲，加以研讨，隐括《归去来辞》为《哨遍》，请董毅夫校其音律。词是一种独立的文学体裁，它不应仅守已有之成规，而应不断在形式方面有创新，在声律上也应不断有新规范，苏词在音律上的变化，恐怕正是创新的表现。

苏词的总体风格也是多样的，但他突出的风格特征是豪放，这是与以往的词风相比较而言的。《东坡乐府》中严格意义的豪放词作并不多，但苏轼的词不缠绵，不萎靡，这也是事实。奇逸高旷之作、绮丽妩媚之作、空灵隽永之作、明丽通达之作都有。所以把苏词的风格归总为豪放，是因为所有的风格特点，似乎都贯穿了豪迈不羁，纵放飘逸的精神，而这恰是他襟怀气度、个性特点的表现。如果从这个角度去理解，也许能更好地认识苏词，而不仅仅局限在形式问题的层面上。

苏轼是散文大家，在诗、词、文的创作中，他对散文的功力最深，下的功夫最长最大，取得的成就很高。苏轼散文总体上说，流畅自然，生动活泼，似风行水上，似卷舒之云，文理自然，姿态横生。苏轼论作文“大略如行云流水，初无定质，但常行于所当行，常止于所不可不止”。（《与谢民师推官书》）他人谓其文“涣然如水之质”，可见他追求的目标，也可见他散文的特色。

苏文各类文章都写得不错。他的谈史议政类文章，内容上具有复杂性，同他的政治生涯相联系。虽有政治观点上的不同看法，且后来他自己也说“多空文而少实用”，多数不被采纳，但见解还是有的。也有独立看法，言之有物，不是